

# 探索警务培训服务实战新路径

■ 重庆法治报 重庆长安网  
记者 张柳姐

**本报讯** 为深入贯彻落实首届渝成绵三地法院司法警察工作合作联席会议精神,进一步提升三地司法警察初级教官的教学能力和专业素养,近日,重庆市第五中级人民法院“杨勇劳模创新示范工作室”举办了第二届渝成绵三地法院司法警察初级教官能力提升培训班,培训为期三周。来自四川省成都市中级人民法院、四川省绵阳市中级人民法院及重庆市第五中级人民法院辖区两级法院的31名训练骨干齐聚重庆南山东麓,围绕如何设计一堂课、怎样上好一堂课,进行了一场深度探索。

本次培训课程设计紧扣“如何设计一堂课,怎样上好一堂课”这一核心目标。重点围绕“怎样成为一名教官”——探讨教官的角色定位、职业素养与职责使命;“怎样设计一堂课”——学习课程目标设定、内容结构规划与教学方法选择;“怎样讲好一堂课”——掌握课堂组织、语言表达、互动技巧与教学节奏把控;“怎样写好一份教案”——规范教案编写格式、内容逻辑与实操要点。

来自重庆市高级人民法院、渝成绵三地中院及部分辖区法院、广东法院司法警察教官人才库、西南政法大学、重庆警察学院、南岸区公安分局训练基地的领导、教师、教官们围绕培训目标,倾囊相授。

据介绍,“杨勇劳模创新示范工作室”教官团队在培训前进行了集中备课,审核课程内容,统一培训思想。针对现行法律法规对司法警察与司法警务辅助人员职责权限的不同规定,本次培训班采取了“分班施训”的培训形式,司法警察参与武器规范使用科目的培训及考核,司

法警务辅助人员参与徒手防御与控制、基础体能、队列训练等科目的培训。

培训班首次实施“战训融合”培训机制,充分利用培训班成员警务素质过硬、工作经验丰富等优势,组织培训班全体学员参与重庆市第五中级人民法院一件大型刑事案件庭审警务保障任务,其中抽调部分刑事警务保障经验丰富的学员组成观摩组,对警务活动进行全程观察记录,任务结束后,协助法警支队就本次警务活动进行复盘和点评,探索出重庆市第五中级人民法院警务培训服务于实战的新路径。

同时,培训充分运用“三带来”(带问题来、带课程来、带决心来)、微课堂和集中备课、无领导小组讨论、说课等教学形式,注重提升学员问题意识和课程开发以及语言表达能力。

为实现以考核促训练、强作风、提能力,培训将学员日常学习表现和随堂测验相结合,经过日常考勤、随堂测试和集中考核,11名学员被认定为合格,其中5名学员被评为优秀学员,其余20名学员顺利结业。不断完善的考核机制,激发了全体参训学员遵规守纪、刻苦参训、比学赶超的意识和热情,确保培训班各项任务圆满完成。

据介绍,2024年3月,重庆市第五中级人民法院举办了首届成渝地区



▲ 射击训练

中院司法警察初级教官培训班,探索成渝地区教育资源共建共享合作机制。今年3月,首届渝成绵三地法院司法警察工作合作联席会召开,会议进一步明确落实三地中院签署的《司法警察工作合作协议》,探索三地司法警察工作高质量发展融合各项机制。下一步,重庆市第五中级人民法院将进一步探索公安机关加渝成绵三地法院的“跨警种+跨地域”司法警察培训新模式,为三地法院审判执行工作现代化提供更加坚强有力的司法警务保障。



## 江津区法院: 拖欠货款引发纠纷 悉心调解重归于好

**本报讯** 近日,江津区法院双福法庭充分发挥“福商”调解室解纷效能,联合商会调解员在双福国际农贸城成功化解一起涉民营企业买卖合同纠纷,助力双方企业重归于好。

原告某农业发展有限公司系农贸城从事蔬菜水果配送的企业,多次为被告某酒店供应蔬菜水果。但某酒店因经营亏损严重,无法支付货款,前后拖欠某农业发展有限公司货款达40余万元。

承办法官了解情况后,在征得双方当事人同意后,将该案委托给双福新区商会,在农贸城“福商”调解室开展庭前调解。调解过程中,调解员站在企业经营角度为双方进行深度分析——虽然酒店目前经营困难,但其旁边即将新开一个大型水上游乐项目,在一定程度上会增加客源,提高酒店收入。若是采用分期付款的方式支付欠款,既能减轻酒店负担,也能让某农业发展有限公司收回货款。

经过调解员的耐心沟通,最终促使双方达成调解协议,双方握手言和。

据悉,江津区法院依托“福商”调解室,通过将解纷端口前移,就地化解矛盾,不仅有效减轻了当事人的诉累,更维护了农贸城的交易秩序和社会稳定。下一步,江津区法院将继续深化与辖区各部门的协作,不断健全纠纷化解工作机制,推动形成“多方参与、协同共治”的纠纷化解格局,为社会和谐稳定和经济高质量发展提供更加优质的司法服务。 记者 朱颂扬

## 开州区法院: 关注“箭楼”修复进展 落实公益诉讼判决

**本报讯** 6月9日,开州区法院联动区检察院,前往“平浪箭楼”修复现场进行实地勘察,全面了解文物修复工程进展情况。

据了解,“平浪箭楼”建于清咸丰四年,距今168年,是重庆地区清代民间防御建筑典型代表。2023年5月,开州区法院作出对“平浪箭楼”进行保护修缮的公益诉讼判决,被告区文旅委积极履职,自筹资金并邀请专业机构编写修缮方案,还争取到重庆市文旅委114万元专项资金。2025年5月,专项资金到位后,区文旅委及时与建筑公司签约启动修复工程。此次勘察中,干警对“平浪箭楼”修复工程的工程进度、修复方案及规划设计等进行了全面调查了解,施工方反馈,依据专家意见和修复方案,全面修复工作预计3个月内完成,目前进展顺利。

通讯员 边俊铭 朱大文 徐清建  
记者 叶会娟

## 城口县法院: 巧借“六尺巷”智慧 田间定界化积怨

**本报讯** 近日,城口县法院创新运用“六尺巷”典故内涵,成功执结一起积怨多年的物权保护纠纷案,不仅为当事人明确了土地权属边界,更以法治智慧修复了邻里关系,实现了案结事了人和的良好效果。

申请人郭某与案外人邓某甲于2006年签订《土地流转协议》,邓某甲将其承包地及自留山永久性转让给郭某,被执行人邓某乙(邓某甲之弟)作为见证人签字确认。协议签订后,邓某乙与郭某就该地权属发生争议,致使郭某长期无法实际取得案涉地块的承包经营权。郭某历经仲裁、诉讼程序,终于确认《土地流转协议》合法有效,获得了承包经营权证书。

因邓某乙长期占用并实际耕种该地块,申请人郭某再次向城口县法院提起物权保护之诉,城口县法院经审理,判决邓某乙立即停止侵害、向郭某返还案涉土地。判决生效后,邓某乙未主动履行,郭某依法申请强制执行。

“千里修书只为墙,让他三尺又何妨?古人尚能如此互谅互让,我们作为乡邻,为两分地争执二十年,耗费大量时间和精力,更伤了多年情谊,值得吗?”城口县法院执行局局长刘和平从乡土人情入手,向双方当事人娓娓道来“六尺巷”的典故,引导双方换位思考。

在双方自愿达成和解的基础上,刘和平现场主持了勘界工作,这起持续二十载的土地纠纷圆满化解。

通讯员 唐仁秋 记者 罗翠



图说  
新闻

近日,梁平法院福祿法庭来到福祿镇中心小学开展“‘祿’力同心 法护花蕾”校园普法活动。法庭干警通过法治年画主题展、邀请学生体验车载便民法庭、赠送法治年画文创产品以及角色扮演等形式,向同学们讲解法律如何守护他们的权益,为同学们带来了一堂生动有趣的法治教育课。

通讯员 陶开星  
记者 朱颂扬 摄

# 这张自动履行证明“价值2000万”

永川区法院能动执行,为19名农民工兑现工资为企业修复信用

“彭法官,感谢你们的督促,没想到公司能按期履行全部义务,让我们不用申请强制执行就拿到了工资!”近日,拿到工资的工友激动地向法官表达谢意。

“张法官,感谢法院出具的《自动履行证明书》,这下公司在银行转贷肯定没问题了!”同日,企业负责人也长舒一口气感慨道。

当日,永川区法院依托执前督促程序,成功促使重庆某家居公司主动向19名农民工支付劳动报酬及经济补偿,金额共计64万余元,并为自动履行的企业开具《自动履行证明书》。这一举措既切实保障了劳动者的胜诉权益,又助力主动履行义务的企业修复社会信用评价。

此前,重庆某家居公司因不服永川区劳动人事争议仲裁委员会的仲裁裁决,向永川区法院提起诉讼。经法院调解,该公司与19名农民

工达成和解协议,约定由重庆某家居公司分两期支付劳动报酬、经济补偿共计64万余元,并明确若未按期履行调解书确定的全部义务,公司将承担高额违约责任。

调解书生效后,重庆某家居公司虽主动履行了首期义务,但剩余款项却迟迟未支付。在第二期付款时间临近到期时,原告向永川区法院执前督促工作小组求助。承办人员受理后,围绕相关法律法规,向被告详细释明拒不履行生效法律文书的严重后果,督促其按期履行义务,并依法送达《督促履行义务告知书》。被告坦言,并非不愿主动履行,应付农民工的款项已在公司账上,只是公司即将办理2000多万的银行转贷业务,急需法院执行文书核销案件不良记录,否则转贷无法进行,公司经营将陷入困境,因此希望法院直接执行。

对此,承办人员明确表示,只要公司按照

调解书内容按期履行付款义务,法院即可为其出具《自动履行证明书》,及时修复主动履行义务当事人的信用。消除顾虑后,重庆某家居公司迅速履行了全部付款义务。

为有效减少进入执行程序的案件数量,避免司法程序空转,永川区法院专门成立执前督促工作小组。小组成员通过发放《督促履行义务告知书》、开展释法明理等工作,在案件进入执行程序前积极化解各类社会矛盾,督促义务人主动履行生效法律文书。

据介绍,下一步,永川区法院将持续以执前督促机制为重要抓手,进一步加强立案、审判、执行环节的协调配合,借助永川区综治中心的资源优势,强化与行政机关、行业协会的联动协作,全力推动矛盾纠纷在执前阶段有效化解。

通讯员 刘金奉 记者 杨雪